

##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监事会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丰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讨论，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张影女士为本次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持有人的配偶，系关联监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员工持股计划》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审议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存在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与本次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关于〈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监事张影女士为本次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持有人的配偶，系关联监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确保员工持股计划规范运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事业合伙人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审议通过《关于〈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监事胡韶聿女士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配偶，系关联监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了相关的法定程序。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公司监事胡韶聿女士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配偶，系关联监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制定旨在保证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和规范运行，有利于长期战略目标有效落地，保障公司长远、稳定、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6 月 19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核实〈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公司监事胡韶聿女士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配偶，系关联监事，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经认真核实，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

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前 3-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 三、备查文件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三只松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